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5582675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5月28日

商 标

ZEYI

申请人 东莞市智贸星联商贸有限公司

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东莞大道南城段428号寰宇汇金中心9栋1单元1007室

代理机构 东莞市裕恒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1类：头发用吹风机；头发用手持电动吹风机；烫发用灯；暖风扇